

國立中山大學社會科學院學術研究獎勵費申請表〔102年度〕

93.1.8 本院 92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通過
 94.1.5 本院 93 學年度第 3 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
 99.5.5 本院 98 學年度第 4 次院務會議修訂通過
 99.12.29 本院 99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修訂通過
 101.1.10 本院 100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修訂通過
 102.5.8 本院 101 學年度第 3 次院務會議修訂通過

申請人姓名		所系單位		職稱	
績效計算日期	101 年 1 月 1 日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				
編號	申請項目	每篇點數	單位數	自評點數	學術審查委員會審核決議
1	SSCI(在其領域(JCR分類)中 Impact factor 排名於前 30%(含)以內者)、AHCI 期刊論文	10			
2	SSCI、SCIE 期刊論文	5			
3	TSSCI、THCI Core 期刊論文	5			
總計點數		/			
申請人簽章	見註 1	日期	年 月 日		
核定金額	若獲補助，經費授權至台端之代碼〈網路請購管理系統〉：_____				

審查備註：

1. 敬請各申請教師自行檢附相關佐證資料供查核，若『無』檢附者，將『不予』採計』〔學審會確實嚴格執行〕。
2. 論文發表出版日期：101.1.1至101.12.31。
3. SSCI 等論文須為已發表之期刊〔以 ISI 資料庫為審議依據，**Document Type : article 非 article 文章類別，請附相關證明後複審之**〕，並以論文出版日期當下是否是 SSCI 或 TSSCI...等為計算基準。**非第一或通訊作者之其他合著者以 1/5 篇計算；若第一作者及通訊作者為二人且均申請本獎勵，則各以 1/2 篇計之；論文採計如有爭議，由研發處協助處理之。**
4. 個人著作目錄（以國科會個人資料表範例，提供書目資料--依序：資料庫類別〔SSCI/TSSCI〕、作者姓名、刊登年〔月〕、篇名、期刊名、卷期、號期、頁數〔含頁碼〕...等），並請檢附有利於審查相關證明文件，俾減少委員會審查時間與爭議。
5. 申請教師所屬單位行政同仁，敬請就下列事項協助審議及核對（請打勾）：
 - 符合績效計算申請日期。
 - 未重覆申請。
 - 附個人著作目錄及相關佐證文件。
 - 敬請申請教師於個人著作目錄上填寫申請項目編號，俾利委員會審查。

單位審核人簽章：_____ 單位主管簽章：_____